

## 政府按计划推展龙尾泳滩工程计划

\* \* \* \* \*

政府发言人今日（十一月四日）表示，特区政府已按程序进行各项谘询及审研工作，会按计划推展兴建龙尾泳滩的工程项目。

大埔区议会于二〇〇〇年建议兴建龙尾泳滩，特区政府其后按程序进行各项谘询及审研工作，除谘询各界包括环保团体对工程计划的意见外，亦按法定程序分别谘询环境谘询委员会、城市规划委员会，以及立法会的民政事务委员会、工务小组委员会及财务委员会。在这过程中收到的各项意见，政府均已呈交上述有关当局考虑，各界亦有充分机会向这些机构表达意见。特区政府一向尊重这些法定程序及各有关机构经审慎考虑后所作的决定。

此外，大埔区议会一直以来均支持于龙尾兴建泳滩，更刚于星期四（十一月一日）的会议中通过一项动议，支持政府落实汀角海岸生态保育计划，尽快开展在龙尾修建泳滩的工程及加强保育汀角海岸生态。

特区政府相信发展和保育可以并行，建设龙尾泳滩、同时推出「汀角海岸生态保育计划」加强保育汀角海岸正正是共赢方案，既照顾地区需要、促进社区发展，亦保育生态，符合可持续发展的原则。有关部门将在施工期间采取缓解措施，尽量减低工程对该区海洋生态带来的影响。

此外，政府正为龙尾及附近地区铺设新的污水收集网络，进度良好，近期该处水质已明显改善。政府有信心于二〇一五年龙尾泳滩开放时，水质能够符合游泳标准。

政府会继续与社会各界包括环保团体保持沟通。

完

2 0 1 2 年 1 1 月 4 日（星期日）